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5 年 04 月 11 日

聯絡人：楊婉莉 主任檢察官

聯絡電話：(08)7535211 轉 5203 編號：105041101

屏檢偵辦加拿大籍 R 嫌栽種大麻乙案

業經偵查終結提起公訴

本署據報指出屏東縣外籍人士涉嫌非法栽種大麻，遂由檢察官陳君瑜指揮屏東縣政府警察局內埔分局、屏東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及刑事警察局偵查第八大隊偵辦本案，並於 2 月間查獲 R 嫌涉嫌栽種大麻而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R 嫌（加拿大籍、67 年次）自民國 104 年 9 月間某日，在高雄市某 PUB 向不詳之人取得大麻種子，由不知情女友戴 O 品承租屏東縣內埔鄉學興路 68 巷房屋，即依網路上習得之栽種方法，培植成幼苗後而栽種於上址 3 樓土壤，復以根莖栽種、植株。並將花葉等乾燥製成成品，進而製造成大麻浸膏，捲菸紙捲成大麻菸或置入菸斗內吸食。嗣搜索查獲大麻幼苗培育櫃、大麻成株分區種植場所，並以根莖栽種法培植幼苗，查扣大麻活株 22 棵、根莖栽種盆栽 22 盆、已採收大麻成品 73.5 公克、半成品 733.5 公克等大批毒品。

本案經檢察官偵查終結以被告涉嫌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4條第2項之製造第二級毒品罪嫌，提起公訴。在押之被告R某並於今日一併移審。

